

# 保山市隆阳区财政局文件

隆财社〔2019〕327号

签发人：罗向新

## 保山市隆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综合改革 村医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保山市隆阳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根据《保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预算安排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综合改革村医补助资金的通知》（保财社〔2019〕51 号），现下达 2019 年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综合改革村医市级补助资金 25.35 万元，请列入 2019 年“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预算科目支出，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请专款专用。

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用于村医补助 1056 人（240/人·年），请严格按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

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4]139号）的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管理，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保山市隆阳区财政局

2019年2月25日



---

抄送：国库股，监察股。

---

保山市隆阳区财政局

2019年2月25日印发

---